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180万平方米线路板项目
一期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3月22日，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苏省环保厅苏环办（2018）34号）等文件，组织召开了年产180万平方米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的代表和3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等进行了验收材料审阅和现场查验，经询问和讨论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1月3日，地址位于泰州市姜堰经济开发区科技大道西侧，公司“年产180万平方米线路板项目”于2020年10月28日经泰州市姜堰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同意（备案证号：泰姜行审备〔2020〕441号，项目代码：2020-321204-39-03-567940），项目投资10亿元，用地140.5亩，建筑面积约15万平方米，其中生产性用房、办公及附属用房面积约131994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180万平方米线路板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80万平方米线路板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获得泰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泰行审批（姜堰）[2020]20206 号）。2021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 月份一期第一阶段正式投产。

（三）投资及工程建设情况

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实际总投资为 5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4725 万元，所占比例为 9.45%。

本次验收，主体工程已建设 P1 号生产厂房；储运工程已建设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危化品仓库；公用及辅助工程已建设配套供电、供水、蒸汽管网、纯水站、冷冻站及循环冷却系统、空压站、空气净化系统、化验室；污水处理系统已建设一期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系统已建设含尘废气、酸洗废气、有机废气、危废仓库及污水站废气等 4 套废气处理设施，固废处置已建设危废暂存库。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80 万平方米线路板项目环评报告表批复中的一期年产线路板 96 万 m^2/a 中的一条生产线所列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有关内容，对照重大变动判定原则，本次验收内容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次验收内容符合泰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要求。

1、废气

①项目含尘废气经收集至 1 套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能够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和表 3 标准。

②项目酸性废气经收集至 1 套碱液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氯化氢、硫酸雾有组织排放浓度能够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浓度能够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③项目有机废气经收集至 1 套水洗+除雾+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 DA005 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能够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和表 3 标准。厂内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能够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④项目危废仓库及污水站废气经收集至 1 套活性炭吸附+碱液喷淋塔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6 排放。NH_3、H_2S 排放浓度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和表 2 标准，氯化氢、硫酸雾有组织排放浓度能够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浓度能够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2、废水

本次验收废水主要包括高浓度有机废水、低浓度有机废水、含铜废水、废气吸收废水、地面清洗废水等。项目高浓度有机废水采用酸

析+混凝沉淀法处理，处理后进入低浓度有机废水处理单元（含低浓度有机废水和废气吸收废水）采用微电解+催化氧化+混凝沉淀法处理，含铜清洗废水进入含铜废水处理单元，采用混凝沉淀法处理，其他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地面设备冲洗水和初期雨水一起进入综合废水处理中心生化处理，与纯水制备水、循环冷却塔排水在排口处混合后一并进入姜堰开发区污水管网，汇入姜堰城区污水处理厂工业段集中处理。厂内设有1个废水总排口，已安装在线监测设施。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厂内设有2个雨水排口，并建有2个初期雨水收集池和6个事故池。

3、噪声

项目对噪声源合理布局，利用隔声、减振和距离衰减降低噪声。

4、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固体废物铜箔和线路板边角料、废无尘纸、废离型纸和离型膜等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外售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收集粉尘、废活性炭、废包装物、废底片、废显影液、废定影液、黑孔废液、不合格线路板、擦拭废抹布、废膜渣、镀铜废液、微蚀废液、剥挂架废液、镀铜滤芯、废水处理污泥、化验室废液等均属于危险废物，分别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验收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目前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1、废气

根据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2024年1月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No.240039TK24M010172）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氯化

氢、硫酸雾排放符合《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内限值；氨、硫化氢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内限值；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内限值。

根据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2024年2月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No.240039TK24M010309）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内限值。

2、废水

根据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2024年1月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No.240039TK24M010172）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的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悬浮物、总磷及铜等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姜堰城区污水处理厂工业预处理接管标准。

3、噪声

根据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2024年1月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No.240039TK24M010172）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废

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的一般固废收集后出售相关公司回收利用，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符合环评和批复核定的总量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可知，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建成的年产180万平方米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一阶段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水经处理后能达到姜堰城区污水处理厂工业预处理接管标准；氯化氢、硫酸雾排放浓度能够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能够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和表3标准；NH_3、H_2S排放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和表2标准；厂内挥发性有机物排放能够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标准；厂界昼间噪声等效声级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

六、验收结论

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80 万平方米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均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不得通过验收的九种情形，专家组同意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通过验收。

七、建议

后续主要针对存在的核查问题重点完善以下工作：

1、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保养，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定期进行废水、废气监测；

3、加强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处置、台账资料等方面的规范化管理；

4、加强人员环境应急培训，完善各类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812793698	
专家		泰州市环保科学会	主工	15152605099	
专家		泰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852658805	
专家		泰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8812089908	
监测单位		泰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江苏源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